

证券代码：834372

证券简称：容川机电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芜湖市容川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挂牌公司名称：芜湖市容川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挂牌地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股票简称：容川机电

股票代码：83437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吴景泉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安徽省芜湖市繁昌县孙村镇长寺村陈村组 60
号

股份变动性质：通过参与容川机电定增增持

变动日期：2018 年 3 月 7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标准第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5号》）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管理办法》、《准则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芜湖市容川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变动情况。

四、本次权益变动根据本报告书中所载明的内容进行。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第一节释义.....	4
第二节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权益变动目的.....	6
第四节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协议的主要内容.....	8
第六节其他重大事项.....	9
第七节备查文件.....	10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及签署页.....	11
附表：权益变动报告书.....	12

第一节 释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吴景泉
容川机电	指	芜湖市容川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芜湖市容川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公告
本次股票发行	指	芜湖市容川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130 万股股票的行为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义务披露人吴景泉与容川机电于 2017 年 11 月 24 日签订《股份认购协议》，通过参与定增的方式增持容川机电 268,000 股。吴景泉权益变动前直接持有容川机电股份数量为 13,450,440 股，变动后直接持股数量为 13,718,440 股，直接持股比例由占公司发行前总股本的 65.68% 变更为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62.99% 的权益变动行为。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基本情况

吴景泉先生，1962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近五年于芜湖市容川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所任职单位主营铸铁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容川机电注册于安徽省芜湖市繁昌县孙村镇工业园东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吴景泉
股份名称	容川机电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数量（股）	13,718,440
占公司总股比例	62.99%
所持股份性质及性质变动情况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429,610股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0,288,830股
股东持股变动达到规定比例的日期	2018年3月7日
权益变动方式	取得公司发行的新股

三、是否需相关部门批准

否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容川机电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发行股票，吴景泉认购 268,000 股，本次权益变动为公司股东自主自愿认购。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容川机电股票于 2015 年 11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截止本次权益变动发生日 2018 年 3 月 7 日（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 13,450,440 股，占公司发行前总股本的 65.68%，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362,610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0,087,830 股。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18 年 3 月 7 日通过参与容川机电定向增发认购公司 268,000 股。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 13,718,440 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62.99%，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429,610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0,288,830 股。

第五节 协议的主要内容

信息义务披露人吴景泉与容川机电于2017年11月24日签订《股份认购协议》，通过参与定增的方式增持容川机电268,000股。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 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义务披露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 备查文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吴景泉的身份证复印件。

二、 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艾家贵 0553-7251388

芜湖市容川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3月2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及签署页

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吴景泉

2018年3月2日

附表：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公众公司名称	芜湖市容川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众公司所在地	安徽省芜湖市繁昌县孙村镇工业园东区
股票简称	容川机电	股票代码	83437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吴景泉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安徽省芜湖市繁昌县孙村镇长寺村陈村组 60 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公众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公众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股转系统的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股转系统的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股转系统的做市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公众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公众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13,450,440 股，持股比例（占发行前）：65.68%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268,000 股 变动比例：2.69% 变动后持股数量：13,718,440 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占发行后）：62.99%		
涉及公众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增加时是否存在侵害挂牌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增加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吴景泉

2018 年 3 月 2 日